



口快爆翠如下月「卸貨」

阿蕭要入產房親手剪臍帶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梁靜儀）蕭正楠（阿蕭）與太太黃翠如昨日（27日）出席智能床褥活動，阿蕭一時口快透露翠如下月「卸貨」，二人現正為BB乳名頭痕，因姓蕭很難改名，笑言今日期間限定叫「蕭玉」，因太太想食「燒肉」，阿蕭又表示一定要陪翠如入產房及會親手幫BB剪臍帶。

大腹便便的翠如，與老公一起出席活動，對於有傳翠如下月「卸貨」？翠如表示還有一段時間才「卸貨」：「因留在家有點悶，又不停食，出來工作會更有動力，不過工作完便會閉關準備暴飲暴食。」翠如透露懷孕後胃口很好，已重了11公斤，更試過飽到嘔兼想嘔，而近日因腰痛睡得很差，加上腹中BB晚晚開派對，很多時凌晨3點醒來，到早上才能再入睡。阿蕭就自責可能自己在房中睇《哪吒1》，令到BB很high。訪問期間，翠如指BB又在踢她的肚皮。

阿蕭想與BB同日生

翠如表示應該會剖腹生產，問到是否想BB跟阿蕭同月同日生？翠如即奇怪反問：「你哋點知？我係想。」阿蕭就一時口快快說：「我真想同BB同月同日生日（3月23日），就可以一次過慶祝。」翠如即阻止老公繼續講：「你唔好再講，愈爆愈多。」至於BB性別？翠如就未有公布，表示家人想有驚喜，不過現場記者大部分都估她佢仔，翠如笑而不答，又指很多客戶及朋友都有競猜BB性別，男女性別都有人估，所以收到的BB禮物有藍色、粉紅色及白色，她也不用買BB衫。她又稱仔女都有所謂，健康開心就好，又爆老公當日並非一估中就，知道BB性別後就喊：「唔知係咪因為失望，不過佢仔女都鍾意。」阿蕭就解釋都是他想像中，只是心情好複雜。問到翠如會否想再追多一個？她說：「人唔可以太貪心，有一個已好開心。」阿蕭亦稱想太太產後先休養身體，有一個已經是天賜的禮物，他們已好感恩，希望BB健康出世。

BB暫名「蕭玉」

阿蕭又表示一定要陪翠如入產房及會親手幫BB剪臍帶，又聲稱不怕血，而平日會用剪香腸來練習剪臍帶，不過可能自己剪完帶帶就即刻暈低，更叫翠如要堅強點。翠如就笑指可能是阿蕭要「坐月子」。再問是否已向公司請定下月假期？他直言可能是天意，那段時間剛巧沒工作，會請一星期陪產，而這段時間他已砌好BB床及練習開關BB車。至於BB乳名，翠如表示姓蕭很難改名，「蕭夜」「蕭味」「蕭烤」太難聽。阿蕭就稱因為翠如昨日想食韓式燒肉，所以限定就叫「蕭玉」。

穿8省20餘城踏金庸武俠路

黎耀祥麥長青吸氧紓緩高反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達里）由黎耀祥（祥仔）與麥長青（麥包）主持的旅遊飲食節目《江湖見》昨日舉行記者會，會上率先播出節目精彩片段，見二人走訪金庸武俠小說中的著名景點，前後穿梭內地8大省份和20多個城市，體驗當地的風土民情和飲食文化。節目為了探索各地的歷史名勝，前後花了3個多月拍攝，祥仔說：「我們斷斷續續拍了3個多月，每次去兩三個省，拍3個星期就回港休息一兩星期再出發，總共拍了50多組，等於拍了一部20集的劇集，但《江湖見》只有15集，每集半小時，就知道內容會很精彩。」祥仔與麥包表示最辛苦要算是舟車勞頓，因為他們花很多時間在交通上，有些拍攝地方的路程很遠，其中去到高海拔的地方更有高山反應，要吸氧氣纔能紓緩。問到二人最難忘去了哪個景點拍攝，祥仔與麥包不約而同都表示很多地方都有代表性，但他們最難忘當年拍《西遊記》到大理取景，現在重遊舊地已截然不同。

麥包說：「27年前我們去拍劇時，沿途都是沙塵滾滾的泥路，兩邊只是平房和賣冬蟲草的地攤，當時沒有多少人懂得冬蟲草，如果早知就應該要多手入貨。」至於節目會否開拍第二輯，繼續走訪內地名勝古蹟，祥仔與麥包都稱要看反應，因他們仍有很多地方想去。提議他們趁電影《哪吒之魔童闖海》（《哪吒2》）熱潮，可以走訪電影故事中的地方，祥仔笑道：「都可以，今次我們都有去錢塘江看大



潮，或者下次我們可以去東海龍宮看『三太子』。」麥包就稱不少朋友早在內地上畫時已看過《哪吒2》，想再來香港看粵語版，發現香港上畫的也是普通話版，希望之後會有粵語版推出，因為當中不少對白如用粵語演繹會更傳神。至於日前公布的新一份財政預算案，建議調整長者福利「兩元乘車優惠」，本身已可享用「兩蚊」優惠的黎耀祥，表示平時很少搭公共交通工具，不介意將福利留給更需要的人。

城市規劃條例(第131章)

尖沙咀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/K1/28的修訂

發展局局長業已行使《城市規劃條例》（下稱「條例」）第12(1A)(a)(ii)條所賦予的權力，於2024年11月1日將《尖沙咀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/K1/28》（下稱「圖則」）發還城市規劃委員會（下稱「委員會」）以作出修訂。

委員會已對圖則作出修訂。修訂項目載於修訂項目附表。修訂項目附表內對受修訂項目影響的地點的描述僅供一般參考，《尖沙咀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S/K1/29》則較具體地顯示受影響地點的確實位置。

顯示有關修訂的《尖沙咀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S/K1/29》，會根據條例第5條，由2025年1月17日至2025年3月17日的兩個月期間，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展示，以供公眾查閱：

- (i)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處；
 - (ii)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；
 - (iii)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；
 - (iv) 新界荃灣西樓角路38號荃灣政府合署27樓荃灣及西九龍規劃處；以及
 - (v) 九龍旺角聯運街30號旺角政府合署地下油尖旺民政事務處。
- 按照條例第6(1)條，任何人可就任何有關修訂向委員會作出申述。申述應以書面作出，並須不遲於2025年3月17日送交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。

- 按照條例第6(2)條，申述須示明：
- (a) 該申述所關乎的任何有關修訂內的特定事項；
 - (b) 該申述的性質及理由；以及
 - (c) 建議對有關圖則作出的修訂(如有的話)。

任何向委員會作出的申述，會根據條例第6(4)條供公眾查閱，直至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根據條例第9條就有關的圖則或申述所關乎的、有關圖則的一個或多於一個部分作出決定為止。

任何打算作出申述的人士宜詳閱委員會「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提交及處理申述及進一步申述」的規劃指引（下稱「指引」），而提交的申述亦應符合指引所列明的規定，特別是申述人如沒有根據指引提供全名及香港身份證／護照號碼的首四個字母數字字符，則有關申述可視為不曾作出。委員會秘書處保留權利要求申述人提供身份證明以作核實。該指引及有關表格可於上述地點(i)至(iii)索取，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（http://www.tpb.gov.hk/）下載。

收納了有關修訂項目的《尖沙咀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S/K1/29》的複本，現於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6樓測繪處港島地圖銷售處及九龍彌敦道382號測繪處九龍地圖銷售處發售（將於2025年2月3日起關閉）。有關《尖沙咀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S/K1/29》可供查閱的地點及時間，以及《尖沙咀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S/K1/29》的電子版可於委員會的網頁瀏覽。有關圖則修訂的城規會文件及相關資料已載於委員會的網頁（https://www.tpb.gov.hk/tc/plan_making/S_K1_29.html）供公眾查閱。

個人資料的聲明	
委員會就每宗申述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，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下列用途：	
(a) 核實「申述人」及獲授權代理人的身份；	
(b) 處理有關申述，包括在公布申述供公眾查閱時，同時公布「申述人」的姓名供公眾查閱；以及	
(c) 方便「申述人」與委員會秘書／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。	
城市規劃委員會根據城市規劃條例(第131章)對尖沙咀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/K1/28所作修訂項目附表	
I. 就圖則所顯示的事項作出的修訂項目	
A項 — 把位於尖沙咀咀才道11號，涵蓋香港理工大學主校園的「政府、機構或社區」地帶的建築物高度限制，由主水平基準上45米修訂為主水平基準上90米。	
根據《鐵路條例》(第519章) 批准並已竣工的香港鐵路(東鐵綫)及香港鐵路(屯馬綫)須當作為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13A條獲得核准，並在圖則上顯示，以供參考之用。	
II. 就圖則《註釋》作出的修訂項目	
(a) 在「其他指定用途」註明「渡輪碼頭」地帶《註釋》的第一欄用途內加入「食肆」、「碼頭」及「商店及服務行業」，並把該《註釋》第二欄用途內的「政府用途」修訂為第一欄用途。	
(b) 把「其他指定用途」註明「九龍角碼頭」地帶《註釋》第二欄用途內的「食肆」及「商店及服務行業」修訂為第一欄用途。	
(c) 刪除「其他指定用途」註明「九龍角碼頭」地帶《註釋》內有關附屬用途的「備註」。	
(d) 修訂「其他指定用途」註明「碼頭」地帶《註釋》內有關附屬用途的「備註」。	
(e) 把「住宅（甲類）」地帶及「政府、機構或社區」地帶《註釋》的第二欄用途內的「商店及服務行業」修訂為「商店及服務行業（未另有列明者）」。	
(f) 刪除「政府、機構或社區(1)」地帶《註釋》的第二欄用途內的「街市」。	
城市規劃委員會	
2025年1月17日	

城市規劃條例(第131章)

核准古洞南分區計劃大綱草圖

現依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(下稱「條例」)第9D(2)(b)條公布，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業已行使條例第9(1)(a)條所賦予的權力，於2025年2月11日核准古洞南分區計劃大綱草圖(在核准後隨即重新編號為S/NE-KTS/22)。古洞南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/NE-KTS/22已予以付印，並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展示，以供公眾查閱—

- (i)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處；
- (ii)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；
- (iii)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；
- (iv) 新界荃灣青山公路388號中染大廈22樓2202室粉嶺、上水及元朗東規劃處；
- (v) 新界粉嶺璧峰路3號北區政府合署3樓北區民政事務處；及
- (vi) 新界上水寶運路3號上水區鄉事委員會。

古洞南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/NE-KTS/22的複本，現於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6樓測繪處港島地圖銷售處發售。該圖的電子版可於城市規劃委員會的網頁(http://www.tpb.gov.hk/)瀏覽。

行政會議秘書江嘉敏

行政會議議席

2025年2月21日

業務轉讓通知	
根據《業務轉讓（債權人保障）條例》（香港法例第49章）第4及5條	
謹此公告，（1）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新報馬經有限公司（註冊辦事處為香港灣仔區灣仔士敦道194-204號灣仔商業中心13樓1302室）；（2）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太陽馬經出版有限公司（註冊辦事處為香港灣仔區灣仔士敦道194-204號灣仔商業中心13樓1302室）；及（3）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東騰服務社有限公司（註冊辦事處為香港灣仔區灣仔士敦道194-204號灣仔商業中心13樓1302室）（統稱「出讓人」），出讓人在香港灣仔區灣仔士敦道194-204號灣仔商業中心13樓1302室經營香港馬書出版及印刷、賽馬資訊及賽道計時服務業務，現同意向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 Racing and Sports Asia Limited（註冊辦事處為香港中環愛德華道40-44號 壹成商業中心6樓）（「承讓人」）轉讓業務的部分資產，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客戶、出版刊物名稱和技術（統稱「業務」）。	
該轉讓將於2025年4月14日，或出讓人與承讓人約定的較後日期（「轉讓完成日」）完成，惟前提是一切先決條件獲得滿足或豁免。	
承讓人有意自轉讓完成日起接替出讓人在相同處所繼續經營業務。	
出讓人在轉讓完成日前產生有關業務資產的債項、義務及支出，均須由出讓人無條件承擔及支付。	
在此通告，除非有人於本通告最後刊登日期後（一個月屆滿前提起法律程序，否則憑藉《業務轉讓（債權人保障）條例》，在取一個月屆滿時，承讓人對出讓人經營業務而產生的所有債項及義務承擔的法律責任（如有的話）即告終止。	
日期：2025年2月28日	
新報馬經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區灣仔士敦道194-204號灣仔商業中心13樓1302室 出讓人	
太陽馬經出版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區灣仔士敦道194-204號灣仔商業中心13樓1302室 出讓人	
東騰服務社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區灣仔士敦道194-204號灣仔商業中心13樓1302室 出讓人	
Racing and Sports Asia Limited 香港中環愛德華道40-44號 壹成商業中心6樓 承讓人	

城市規劃條例(第131章)

修訂圖則申請 進一步資料的提交

依據2023年9月1日（即《2023年發展(城市規劃、土地及工程)(雜項修訂)條例》(2023年第25號)的生效日）前有效的《城市規劃條例》（下稱「原有條例」）第12A(7)(b)條，有關條文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第29(15)條及29(16)條而適用，城市規劃委員會（下稱「委員會」）曾就以下附表所載根據原有條例第12A(1)條提出的修訂圖則申請，刊登報章通知。委員會已依據原有條例第12A(14)條，接受申請人提出的進一步資料，以補充已包括在其申請內的資料。該等進一步資料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—

- (i)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；及
- (ii)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。

按照原有條例第12A(14)(c)及12A(9)條，任何人可就該等進一步資料向委員會提出意見。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。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，以專人送遞、郵遞（委員會秘書處：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）、傳真(2877 0245 或2522 8426)、電郵 (tpbpd@pland.gov.hk)或透過委員會的網站(http://www.tpb.gov.hk/)送交委員會秘書。

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委員會規劃指引編號30B「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修訂圖則申請、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各類申請提交意見」。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，以及委員會秘書處索取，亦可從委員會的網站下載。

按照原有條例第12A(14)(c)及12A(12)條，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，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(i)及(ii)供公眾查閱，直至委員會根據原有條例第12A(16)條就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。

有關申請的摘要(包括位置圖)，可於上述地點、委員會秘書處，以及委員會的網站瀏覽。

委員會考慮申請的暫定會議日期已上載於委員會的網站。考慮規劃申請而舉行的會議(進行商談的部分除外)，會向公眾開放。如欲觀看會議，請最遲在會議日期一天前以電話(2231 5061)、傳真(2877 0245或2522 8426)或電郵 (tpbpd@pland.gov.hk)向委員會秘書處預留座位。座位會按先到先得的原則分配。

供委員會在考慮申請時參閱的文件，會在發送給委員會委員後存放於規劃署的規劃資料查詢處(查詢熱線 2231 5000)、於會議前上載至委員會網站，以及在會議當日存放在會議轉播室，以供公眾查閱。

在委員會考慮申請後，可致電2231 4810或2231 4835查詢有關決定，或是在會議結束後，在委員會的網站查閱決定摘要。

個人資料的聲明				
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，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：				
(a) 處理有關申請，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，同時公布「提意見人」的姓名供公眾查閱；以及				
(b) 方便「提意見人」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。				
附表				
申請編號	地點	建議修訂	進一步資料	就進一步資料提出意見的期限
Y/TY/2	青衣青衣市地段第808號及第108號餘段和毗連政府土地	把申請地點由「工業」、「其他指定用途」註明「康樂及與旅遊業有關的用途」及「綠化地帶」地帶改劃為「住宅(甲類)6」、「住宅(甲類)7」地帶及顯示為「道路」的地方；並把青衣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 S/TY/32（下稱「大綱圖」）以外地方納入大綱圖內並改劃為「住宅(甲類)6」及「其他指定用途」註明「遊艇俱樂部」地帶及修訂適用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地帶的《註釋》	申請人回應部門意見，並提交經修訂的交通影響評估，以及青衣至大嶼山連接路的申請人建議替代走綫繪圖。	2025年3月7日
Y/YL-LFS/14	新界元朗流浮山丈量約份第128及129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	把申請地點由「住宅(丙類)」及「住宅(丁類)」地帶改劃為「住宅(乙類)」地帶	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，以回應部門意見，並附上經修訂的排污影響評估及經修訂的視覺影響評估。	2025年3月7日
Y/YL-TYST/8	新界元朗唐人新村丈量約份第121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	把申請地點由「住宅(乙類)1」及「住宅(丙類)」地帶改劃為「住宅(乙類)4」地帶及修訂適用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地帶的《註釋》	申請人回應部門的意見，並呈交經修訂的排水影響評估。	2025年3月7日
Y/YL-NTM/5	元朗牛潭尾丈量約份第105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	把申請地點由「住宅(丙類)」地帶改劃為「住宅(乙類)」地帶	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，包括回應部門意見表和經修訂的環境評估。	2025年3月14日
Y/YL-LFS/12	新界元朗流浮山丈量約份第129約多個地段及毗連政府土地	把申請地點由流浮山及尖鼻咀分區計劃大綱圖上的「綠化地帶」改劃為「住宅(甲類)1」地帶及由天水圍分區計劃大綱圖上的「休憩用地(1)」地帶改劃為「住宅(甲類)2」地帶和顯示為「道路」的地方	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，包括回應渠務署的意見及提交一份經修訂的排水影響評估。	2025年3月21日
Y/YL-LFS/13	新界元朗流浮山丈量約份第129約地段第1595號、(乙類)地帶，以及第1597號、第1598號、第1599號、第1600號、第1601號(部分)及毗連政府土地	把申請地點由「流浮山及尖鼻咀分區計劃大綱圖」上的「綠化地帶」改劃為「住宅(乙類)1」地帶，以及由《天水圍分區計劃大綱圖》上的「休憩用地(1)」地帶改劃為「住宅(乙類)3」地帶及修訂適用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地帶的《註釋》	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，包括經修訂的噪音影響評估及岩土工程規劃檢討報告。	2025年3月21日
Y/YL-TYST/9	元朗唐人新村丈量約份第121約地段第1829號A分段第3小分段(部分)和毗連政府土地	把申請地點由「綠化地帶」改劃為「住宅(乙類)4」地帶和顯示為「道路」的地方及修訂適用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地帶的《註釋》	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回應部門的意見，並呈交經修訂的排水影響評估。申請人亦呈交視覺影響評估及空氣流通影響評估的替換頁。	2025年3月21日
Y/YL-TYST/10	元朗唐人新村丈量約份第121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	把申請地點由「綠化地帶」、「住宅(乙類)1」、「住宅(丙類)」及「住宅(丁類)」及「休憩用地」地帶改劃為「住宅(乙類)4」地帶和顯示為「道路」的地方及修訂適用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地帶的《註釋》	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回應部門的意見，並呈交經修訂的排污影響評估及排水影響評估，以及環境評估的替換頁。	2025年3月21日
城市規劃委員會				
2025年2月28日				